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

承辦人：黃淑郁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63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maru221@apps.ntpc.edu.tw



受文者：114英語文領域分團國中召集學校(新埔國中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0970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7008_1151014694-0-0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5年「素養導向課室評量資源建置暨推廣計畫」1份，本局同意核予參加人員公假（課務排代）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6月5日師大心測中字第11510146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臺北場次：

1、時間：

（1）115年7月6日（星期一）：國小數學、國中數學、國中健康教育。

（2）115年8月18日（星期二）：國小社會。

2、地點：中國文化大學大安分部（臺北市大安區和東路一段155號。近台北捷運古亭站）

（二）臺中場次：

1、時間：115年8月21日（星期五）：國小國語文、國小



英語文、國小社會、國小自然科學、國中國語文、國中英語文、國中生物、國中理化及地球科學。

2、地點：臺中市文華高級中等學校（臺中市西屯區寧路240 號。近台中捷運文華高中站）

（三）參加對象：全國中小學教師及其他教育人員。

三、其他：

（一）本研習免費參與並提供午餐。

（二）與會者需攜帶筆記型電腦，以利研習課程進行。

（三）交通差旅事宜係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，由與會者之各地主管機關或任職單位本於職權認定是否支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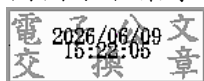
（四）行前通知或活動異動，將於各場次前3個工作天以電子郵件寄送，敬請報名者密切留意個人電子郵件信箱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蘇逸娟小姐，電話：（02）2362-

0770分機233，電子郵件：yichsu@rcpet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114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國中召集學校（碧華國中）、114自然與科學領域分團國中召集學校（三峽國中）、114數學領域分團國中召集學校（土城國中）、114英語文領域分團國中召集學校（新埔國中）、114國語文領域分團國中召集學校（正德國中）、114國語文領域分團國小召集學校（鷺江國小）、114數學領域分團國小召集學校（新店國小）、114社會領域分團國小召集學校（新莊國小）、114英語文領域分團國小召集學校（修德國小）、114自然科學領域分團國小召集學校（丹鳳國小）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